

# 之所以是莫言

李霆

2012年的金秋十月，一个来自北欧的消息，莫言的“高粱”红了。

消息无疑是激动人心的，有点像及时雨。在这之前，不知有多少写作者，对自己付出的努力、梦想及作品的价值感到深深地困惑呢。说起来是有些滑稽，在我们过于悲观，以为文学死了的时候，西方人却说，你们其实写得棒极了。那么，在写作这种孤独的生涯里，从今往后，我们是不是可以变得自信一点？至少。

这一次，之所以是莫言，之所以是“高密东北乡”，应该说不是偶然的。

我敢说，是中国文化和中国社会的特殊现实，而不仅仅是莫言作品的文学表现，引起了瑞典皇家文学院的重视。诺贝尔奖评委会给莫言的颁奖词“将魔幻现实主义与民间故事、历史与当代社会融合在一起。”使我们很容易联想起曾经同样以卓绝的笔力组织出丰富的想象世界，融魔幻与现实为一体，反映出一个大陆的生命与矛盾的加西亚·马尔克斯。固然，每个民族在生活中遭受的苦难并不完全相同，但追求平等的过程无论对于他们还是我们，却一样是残酷的，艰巨的。我们面临的最大问题，是找不到一种合适的方式来使人们相信我们的生活的现实。我读过罗素写于1928年的《怀疑主义的价值》一文，里边的一句话很让我吃惊。他说：“除了中国，所有国家的人民都不会对自身的真实情况保持沉默。”为什么独有中国人对自身的真实处境保持沉默？为了打破这种沉默，莫言又付出了怎样的努力？

莫言把最好的时光留给了文学。作为一位农民作家，他有着很深的乡土情结，他的一系列乡土作品都没有离开他的故乡——中国山东高密那个充满荒诞、愁苦而又朴实的山村。乡亲、土地和命运，他从未停止从不同的视角观察和思索。中国农民坚韧顽强的品格，浸润在他那些作品悲凉的韵味里。莫言知道，我们不可能完美无缺，因为我们仅仅是人而已。他写乡村生活，写那些为生存和尊严而挣扎的农民，他们偶尔取得过胜利，但是，大多数时候，他们却失败了。莫言是

悲悯的，也是严肃的，在他那里，文学不再是弱者的武器，他立足于生命本体，远远超越了一般的现实主义描述，他用文字突破了自身的局限。汉学家马悦然说，“没有一个作家比得上莫言那样，去批评中国社会的黑暗和不公平现象。”也有人说他批评得不够。但不管怎样，他的生命状态饱含着辛酸的集体记忆，这在他的名作《红高粱家族》、《生死疲劳》、《丰乳肥臀》和《蛙》中都有充分体现。

近十年来，诺贝尔文学奖奖项授予更多的是持不同政见作家，例如，2009年诺贝尔文学奖颁给了一个经常思考这个问题的人：一小撮最有权力的人何以偷走整个国家？她叫赫塔·米勒，德国女作家。在一个权力占据绝对话语权的世界，赫塔·米勒让我们再次听到了被剥夺者的声音。秘鲁作家巴尔加斯·略萨则折桂2010年诺贝尔文学奖，因为他“对权力结构进行了细致的描绘，对个人的抵抗、反抗和失败给予了犀利的叙述”。那么，今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授予中国最知名作家，瑞典文学院不再拘泥于或者已经超越了原有的那些文学常规，淡化了政治因素，更多地考虑了中华文化在世界格局中的重要位置。莫言是中共党员，中国作协副主席，属于体制内的作家，获奖主要是因为他的文学成就。说穿了，文学不是政治，文学就是文学自己。好的文学作品都是忧生悯乱的，是为人民为天下的思想的产物。莫言用他的固执和耐心，拒绝浮躁，独立思考，勤奋书写当代中国的独特故事。他那些关于高密东北乡农民的史诗般的杰作，以艺术的力量和正直的热忱，再现了中华民族一段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生活画卷。他用他的艺术经验，为我们认识我们周围的巨大生活打开了一扇窗，也许从此，我们可以不再总是把自己的小“我”当成世界的中心了。自由的精神感召着、激励着、温暖着我们。

我有一个梦想，希望莫言得诺奖将有利于改善我国当代文学生态，真正带来国民崇尚阅读、亲近文学之风的回归。毕竟这等盛事在中国还是头一遭。读与不读，写与不写，当然是非常个人的事情，任何人都勉强不得，哪怕他是莫言。在这一点上，有着敏锐直觉的莫言是清醒的，每个人命定去承担的人生的重负，已窒息了那神圣的、永恒的火焰。身外浮名，他只希望事情早点过去，让他从庄重高贵的光环中走出，尽快回到文学本身，即使苍凉，也自有一种圣洁的意味在。

不朽的将只有作品，任何奖项都不过是写作的副产品。

雪莱在评赫格的《爱历克斯·海玛道夫亲王回忆录》时，对赫格小说的叙述描写中即便是最细微的部分，也遍布着深沉的、充满生命力的思想赞叹不已。对此他有一段精彩的评论：“这是一个没有除去稗草的庭院，致人死命的龙葵与甜蜜动人的茉莉交织在一起；东方最高雅诱人的香气，荡漾在毒芹那挣扎向上的叶茎上。”雪莱，这个法国大革命的产儿，没有谁比他更清楚，指望一个“除去稗草的庭院”可能永远都不现实，“龙葵”和“毒芹”将长期占有非常强势的生存空间，但是“茉莉的香气”，却终究是这个庭院里“最高雅诱人”的，谁说不是呢？神思恍惚中，忽就闻到了一股沁心润肺的芳香，是江苏的白茉莉还是山东的红高粱？这样的想象，太容易让人生出幻觉。

莫言！莫言！

## 重阳散记

李倩

九月初九，两阳相重，故为“重阳”。

与其他许多节日相比，重阳节是安静的，紧随在喧嚣甜腻的中秋之后，轻轻地来，悄悄地走，瑟瑟秋风携卷着丹桂的清香，生生地为这个金灿灿的日子添了几许曲终人散的惆怅。或许是这份清净合了我的心意，我对重阳总是有着几分特别的感情。

最初对重阳的印象来自于奶奶口口相传的民间故事——重阳节有个瘟魔，会在这天到家里来抓小孩儿。我是个安静又听话的孩子，虽然不明白为什么会有“瘟魔”，他又为什么会“抓小孩儿”，但每到重阳，我便一点儿也不敢呆在家里，总是早早地就出了门，花园里、树荫下，漫无目的地闲逛。曾经于我而言，重阳节

是梧桐树下翩翩飞舞的落叶，是草丛中散落的金木樨星星点点的余香，是花园里铺天盖地、风姿各异的秋菊，或许还有对“瘟魔”的些许好奇和敬畏……丰收的季节，天高云淡，小小的孩子沐浴在秋日的暖阳下，幸福悄声无息，却真实厚重。重阳节的晚上，厨房总是最热闹的地方。同作为被驱逐的“闲杂人等”，我与父亲总是喜欢堵在厨房门边，时不时对刚出炉的菜色装模作样地评头论足一番，频频惹来母亲的嗔怒，奶奶的瞪视。橙黄色的灯光柔和了夜色的清凉，跃动的炉火映红了彼此的脸庞，时光模糊了当时的一切，唯有融融的暖意在心中，风雨吹打不散。

然而，世事难料。10年前最爱假模假样同我闹做一团的爸爸不在了，随后离开的是总是嫌弃重阳糕粘牙的奶奶，母亲的形容日渐憔悴，我也渐渐长大……许多年过去，家里的厨房设施越发齐全，用到的时候却越来越少；重阳糕一年比一年精致，却再也没有人拉着我，对我讲关于“瘟魔”的传说了。

不知不觉间，又是一年重阳。超市的熟食柜台悄悄地摆上了现制的重阳糕，没有华丽的外壳或繁复的花色，数年如一的保鲜膜包装，入手还带着未及散去的温热。突然想到奶奶曾经说过的话，吃重阳糕就是登高，人只有登得高了才能看得远，人生才不会有遗憾。记忆中的重阳似乎永远在心中定格，而现在的呢？有多久了，有多久没有认认真真过一次重阳节了？自我工作以后，家里就剩下了母亲一个人，有时甚至好几天说不上话。想起母亲总是欲言又止的神情，我的心仿佛被紧紧地攥着，几乎无法呼吸。我从没有像现在这般清楚地认识到母亲老了，不再是那棵在我面前遮风挡雨的大树，她会寂寞、会伤心、会软弱……我最爱的人，我以为永远需要仰望的人，她老了。穿行在生活的琐碎中，我时常将母亲忘却，只有在自己无助的时候才会将我的心与她相连，不是不孝，只是习惯，因为太过亲近，所以习惯了忽视。

今年重阳，我要自己做一次重阳糕，站在母亲曾经站立的位置，亲自感受那层层香甜软糯间，满满溢出来的祝福；我想再做一次孩子，静静地靠在母亲的怀中，耐心地听她唠叨；我还要亲口告诉那个操劳了半世的女人：“对不起，妈

妈，我爱你！”

## 【廉政文苑】

### 给拒礼加上包装

**背景：**一次，学院为充实学生工作队伍，拟招聘 8 名专职辅导员。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的小李脱颖而出，和其他 7 名应聘者成为被录用的幸运者。

不久，小李的父亲从南京辗转来到了学校，请求见校长一面。校长不好拒绝，便相约双方在办公室见面。

**地点：**校长办公室

**人物：**校长、小李爸爸

**小李爸爸：**校长，我这次来，是要向您当面表示感谢的！谢谢您给了我儿子这样一次宝贵的机会，像我们这种普通家庭，原本是没有门路的！您是他的“贵人”啊！

**校长：**小李爸爸，小李是凭自己的实力公平竞争进来的。像他这样优秀的人才，我们很欢迎啊！

**小李爸爸：**我们呀，也没什么表示特别感谢的，就给您准备了 2 万块钱，请您务必收下，务必收下！

**校长：**（连忙站起）小李爸爸，您这样就很不好了，我们招聘到了合适的人才，本是高兴的事，您这样就让好事变坏事了！

**小李的父亲：**（有些着急）如果您拒绝，那就是嫌少了！请无论如何不要拒绝，我是专门来的呀！今后，孩子还得麻烦您呢！

**校长**（想严辞拒绝，但又不想让对方难堪，于是他“高兴”地收下了装有礼金的大信封，并“感激”地说）：这样，我就以朋友的身份收下吧。既是朋友，我也得送您一样纪念品啊！您来学校也不容易的。

随即，校长请小李的父亲坐一会儿，然后他拿着信封转身去了里间的小会议室。没多久，校长从会议室里走出来，手里拿着一份精心包装过的礼物。

**校长：**（亲切地）：既然咱们是朋友，朋友之间就应该礼尚往来，这份小小的礼物，也请你务必收下。

小李的爸爸没有推辞的理由，心甘情愿地收下了。

小李爸爸回到家，拆开校长送给他的礼物，里面竟是他送给校长的那个大气封。

**主题词：**有时候，拒礼就是这么简单，只要你给它加上一层精美的包装，不仅不会伤害到别人，反而会赢得别人的尊重。

## 花落无声

——读《花田半亩》之感

孙楠

已经走到尽头的东西，重生也不过是再一次的消亡。就像所有的开始，其实都只是一个写好了的结局。

——题记

田维，一个娇小的女孩子。在她虚弱的外表下，隐藏着无比强大的文学世

界。也许，现在的你并不了解这个毫不起眼的小女孩，更何况那本给人温暖，使人沉思的《花田半亩》呢？

在我眼中，田维是勇敢的，面对疾病，面对死神，未曾退缩。对于生活，她坚持前行；对于病魔，她坚持微笑；对于文学，她坚持追求。也许就是因为这个“坚持”，她的微笑，她的努力以及她的文字都在我们面前显现出一种别样的美。

若说经典，《花田半亩》算不上一部经典性的文学作品，但我依然喜欢读它。田维的文字没有一点对生活的哀伤或不满，更多的是热情开朗以及积极向上的情绪。作为她的读者，我觉得自己是幸福的，从她的文字里读到的，不止是微笑和坚持，还有更多的东西。

例如，关于“疼痛”，书中这样的一句话让人心疼：我是个始终疼痛着的孩子。的确，她的疼痛不是我们所了解的，自出生那天开始的痛，行走时的痛……由此种种，我们都不禁对她的生活多了一份怜惜，甚至是多了一份赞叹。15岁的她明白了成长是水做的。反过来想想，如果是我带着她的那份疼痛，面对这个世界，这个社会，是不是还能坚信着“阳光存在的意义”，是不是会一如既往地坚持下去？也许我不能，这便是田维的伟大之处。

还有，关于“远去”。生命终会画上句点，疼痛的生命亦会将这速度加快。对于田维，幸福和青春都不过是一串断续着的省略号，永远都是未完待续，因为对于她来说，在这个世界上的日子确实太过简短。人生本身就是一场永不止息的旅途，只是我们不会知道下一站会面临的究竟是什么。我们能做的只有珍惜，只有记忆，或者选择一种和田维一样的方式，就是记录生活的点点滴滴，不让它有丝丝遗憾。

关于“龙胆”。和其他花般季节的女孩子不一样，田维喜欢龙胆花。一开始，我并不知道这个花的含义，后来偶尔得知，龙胆花代表“喜欢看忧伤时候的你”。我沉思。一个很简单的喜好，凸显了眼前这位女孩心底的忧伤。龙胆是忧伤的，下雨天显得格外凄凉，只是远不知道疼痛的又何止我一个。

关于“句点”，当我看到此，眼泪已经不知道流了多少回了。那时，田维已

经离开我们了。一点点的回忆，甚至一点点的遐想都是对生命的奢侈。于此，我们收获的不仅仅是这篇文章带给我们的怀想，更多的是田维这个坚强的小女孩给予我们的深思。

花落无声。

但是如此一位有才的女子却消逝于这个天地间，便是一种遗憾。